

## 「國立臺南大學運動場館空調與照明使用要點」

112 年 2 月 16 日 111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1 次體育室室務會議討論通過

112 年 9 月 112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1 次體育室室務會議討論

一、為配合本校推動節約能源實施要點，杜絕浪費並落實節約能源政策，特訂定本要點。

二、各場館用電依照室內及室外使用規定原則如下：

(一)室內場館：

- 1.中山體育館：上課、校隊練習、教職員生開放使用時段得使用二、四排燈光。未經申請或非開放使用時段不提供電源設備及空調。
- 2.重量訓練室：上課、校隊練習、教職員生開放使用時段得使用空調及照明。未經申請或非開放使用時段不提供電源設備。
- 3.韻律教室：上課由授課老師依上課需求得開啟適量照明設備及空調；社團練習得開啟適量照明設備及風扇，需使用空調得另外申請，僅開放靠近走道空調設備。
- 4.體操教室：上課及校隊練習時使用適量照明設備及風扇。未經申請或非開放使用時段不提供電源設備。
- 5.桌球室：上課及校隊練習時使用適量照明設備。未經申請或非開放使用時段不提供電源設備。
- 6.榮譽校區忠孝堂：上課及教職員生開放使用時段得使用適量照明設備，上課需使用空調設備得另外申請。

(二)室外場地：

- 1.籃球場：冬天開關燈時間以 17 時 30 分至 22 時為原則；  
夏天開關燈時間以 18 時至 22 時為原則，以上依季節變化及實際使用需求調整。
- 2.排球場：冬天開關燈時間為 17 時 30 分至 22 時為原則；  
夏天開關燈時間為 18 時至 22 時，以上依季節變化及實際使用需求調整。
- 3.網球場：開關燈時間為 17 時 30 分至 21 時 15 分，以上依季節變化及實際使用需求調整。
- 4.**田徑場**：除校隊練習經申請後始得使用適量照明設備。**開燈時間為日落起至 21 時 30 分為原則，假日(含寒、暑假)及雨天皆不開燈。**

三、運動場館外借或特殊需求經申請核可者，始可使用相關之空調與照明設備。

四、各項訓練及上課使用完畢須確實關閉電源，若經發現未依規定使用，將依情節輕重暫停各項申請使用權利。

五、本要點經體育室室務會議訂定，簽請 校長核定後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